# 202\_年麦田里的守望者读书心得体会(模板19篇)

来源：网络 作者：蓝色心情 更新时间：2025-06-01

*心得体会是对一段经历、学习或思考的总结和感悟。记录心得体会对于我们的成长和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下面我帮大家找寻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心得体会范文，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麦田里的守望者读书心得体会篇一最近，看了一本世界名著，书名叫《麦田里的守望者...*

心得体会是对一段经历、学习或思考的总结和感悟。记录心得体会对于我们的成长和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下面我帮大家找寻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心得体会范文，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书心得体会篇一**

最近，看了一本世界名著，书名叫《麦田里的守望者》，作者是美国的塞林格。在拿起这本书前，我没有想到一本书会对我产生这么大的影响，使我感触这么深。

20世纪四五十年代的美国是一个相当混乱的社会，人们缺乏理想，意志消沉，在自己无力改变的社会环境中，过着浑浑噩噩的生活。于是，“垮掉的一代”出现了，主人公霍尔顿就是其中的一员，他抽烟酗酒，不求上进。但是，他还不至于沦落到吸毒的地步，因为在他心底，一直还存有一个美丽而纯净的理想--做个“麦田里的守望者”。

我们生活的这个国度，这个时间正处于巨大的变革之中，一切都在日新月异地发展。从某种意义上说，这与20世纪四五十年代的美国确实有些相像。社会不断进步，人们的思想观念也在发生变化，很多人开始迷茫，消沉，他们逐渐忘记自己的理想，没有了最初的热情，开始向往平凡。

我们是一群生活在新时代的孩子，我们也有许多困惑和烦恼，但是我们应该集中精神看准我们的前方，走好我们路，我们应该是一群有理想有抱负的人。理想是我们的指路明灯，它带着我们走向未来与光明。假如霍尔顿没有纯洁的理想，他就会堕落到底。可以说是理想让他活了下来。

我们的人生才刚刚开始，纵然生活有百般不如意的地方。但这些都是暂时的，要靠我们的力量去改变他。我们现在最需要的，就是理想。

是的，有理想就有希望，明天就会更美好!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书心得体会篇二**

早就开始觊觎此书了，但是碍于想要看的太多，所以久久未能一睹芳容。这天最后看完了。看完的第一感觉就是，塞林格这家伙真够味儿，结局居然来了个悬而未决。好吧，我想说的是，小说的最高境界不就是留给读者想象的空间么?如果这样说的话，塞林格这家伙就真他\_的成功了(引用了作者著作里面的惯用词语，算是对作者的肯定吧，毕竟我是不爱说脏话的)。

小说以第一人称的方式展开述说，让人身临其境。出色的心理描述使人很容易把握文章的脉络，以至于不会感觉生涩难懂，相比《查拉图斯特拉如是说》，这部小说浅显易懂多了。当然，这两部著作是不能拿来作比较的，毕竟都不是同一类型的著作。但是因为我是同时看这两本书的，所以尽管他们在本质上没有什么联系，但是就我个人而言，因为思考到理解层次上的话，它们对于我来说就必然有共通性了。

样的想法，但是现实却总是把我拉回来了。(菲比的能耐是我所料不及的，这也是导致我没能准确预测结局的原因。但是，毕竟霍尔顿太爱菲比了，我也爱菲比。看菲比的那一段，我总是想到的是我的妹妹，呵呵，以至于感觉个性亲切。所以这样的结局也是情理之中的。)

小说中这么一句话：“一个不成熟的人的标志是他愿意为了某个理由而轰轰烈烈地死去，而一个成熟的人的标志是他愿意为了某个理由而谦恭的活下去!”把“委屈求全”这个成语诠释得淋漓尽致，也就是说一个成熟的人懂得怎样去委屈求全。这让我想到一句话：“一个真正自由的人不是想做什么就能做什么，而是不想做什么就能够不做。”细细想来，多么让人纠结矛盾的两句话哦。给你一个选取题，你是要成熟还是要自由?到此为止，我又想到另一个问题，一个关于智者和圣人的问题。大凡智者不必须能成为圣人，而圣人在我看来就应都是智者，就算他们没在某个学科领域内有所建树，但是他们的心境已经能够折射出他们就是一个智者，因为他们能够在成熟与自由之间游刃有余地做出选取，或者他们根本不用选取，因为他们两者兼有，这是你我此等凡夫俗子所不能企及的。很悲戚地承认，我不是一个成熟的人，更不是一个自由的人。如此种种，我还是一个存在很大提升空间的人。

言尽于此，这部著作给人的感想不会只有这些，我暂且写上这么一些，相信我哪天重新翻看必须还会更有一翻感慨的。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书心得体会篇三**

读书是最美好的事情，书是获取知识的渠道，提高人素质的有效途径，也是涵养静气的摇篮。读书妙处无穷，书香熏染人生。一起来写写关于读书的心得吧。我们一起来写写关于读书的心得吧。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麦田里的守望者读书心得5000字”，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在我看来，这本书之所以畅销成为美国文学的“现实经典”，不单是因为他描绘了青年人的种.种叛逆行为，同时它让我们了解青年人的思维逻辑，以往，当小孩子搞破坏捣蛋的时候，我们只是以纯粹的行为来解释，而实际上，即使是小孩也不可能无缘无故的做某些事情，每一个行为背后都有原因的存在。

正如，小说主人公霍尔顿四次被退学，且有厌学心理，其实正是因为小孩的内心是纯粹的，还没有适应社会这个大染缸，所以在他眼里所有的同龄人或是成人都是假模假式，都是虚伪的，他厌倦了他们，所以对于他所看到的一切，他都不喜欢，当菲苾受不了他的诅咒抱怨，询问他有什么喜欢的的时候，霍尔顿无法回答，因为他看到的都是社会的阴暗面。而对于这种现状，他又是无力改变的，所以他选择把自己放逐，当个聋哑人，不闻不问。但霍尔顿内心又是抱有希望的，他渴望下一代能获得新的生活，所以老菲苾要和他一起去西部是他拒绝了，并为了她留下来，做一个麦田守望者，当小孩子跑到悬崖边上的时候，即使地制止。

全书充满着讽刺色彩，当所有人只追求物质生活的时候，重视精神的霍尔顿躺在精神病院里。

杰罗姆·大卫·塞林格，美国作家，1920\_年1月1日生于纽约。父亲是犹太进口商。他的著名小说《麦田里的守望者》被认为是二十世纪美国文学的经典作品之一。“我老是在想象，有那么一群小孩子在一大块麦田里做游戏。我呢，就站在那混帐的悬崖边。我的职务是在那儿守望，要是有哪个孩子往悬崖边奔来，就把他捉住。我是说，孩子们都在狂奔，也不知道自己是在往哪儿跑，我得从什么地方出来，把他们捉住。我整天就干这样的事，我只想当个麦田里的守望者。我知道这有点异想天开，可我真正喜欢干的就是这个。我知道这不像话。”

这是《麦田里的守望者》的主人公，16岁的霍尔顿说的一段话。他说他真正喜欢干的就是做个麦田里的守望者，他知道这有点异想天开，所以上面的一段话都只是他的想象，或者说梦想。让我们来看看他在现实中都干了些什么。霍尔顿出身于纽约一个富裕的中产阶级的家庭。学校里的老师和自己的家长强迫他好好读书，为的是“出人头地，以便将来买辆混帐凯迪拉克”，而在学校里“一天到晚干的，就是谈女人、酒和性”。他看不惯周围的一切，根本没心思用功读书，因而老是挨罚。

守望显然带有挽救人生挽救灵魂的意义，也就是看护心灵的迷途者，避免其掉入精神的悬崖。这也就是霍尔顿梦想中的“守望”。只要我们稍微分析一下守望这个动词在书中的施者(霍尔顿)和受者(四处狂奔的孩子)，就会明白它近似于一种利他主义，也就是为了他人的利益而不惜牺牲自己的利益。这种助人为乐的利他主义也就是佛陀和基督仁慈伦理中的“善”。但是守望究竟算不算一种美德呢?斯宾诺沙给美德下了这么一个定义：美德就是某种行动的力量，一个人越有能力保持自己的存在并获得对他有益的东西，他美德的力量就越大。

这么说来，守望这种行动的力量似乎很小，守望便该排除在美德之外。但是实际上，霍尔顿的守望让他得到精神上的宽慰和自豪，这种精神的满足更能让他认识到自身人格的存在，因而也更能维护他肉体和精神双方面的生存。所以，守望可算是最大的美德之一，即使他的现实是混帐的，是非守望的;但是，他的梦想是美好的，是守望。因此，不管怎样，守望，它都象征着一种理性，一种追求幸福的愿望。而这，正是守望的内涵和核心所在。

先前从杂志上看到一则报道：202\_年1月27日，一位作家在美国新罕布什州的家中逝世，享年91岁。他的名字叫杰罗姆·大卫·塞林格。你可知道，美国两个惊天大案的凶手都与他的一本书有关——《麦田里的守望者》。

刺杀约翰·列侬的查普曼和刺杀里根总统的欣克利，他们随身都带着这本书，并百读不厌。查普曼甚至在监狱中发表声明称：“我希望有一天你们都能读一读《麦田里的守望者》，我今后的所有努力都是为了这个目标，因为这本非同寻常的书里有许都答案。”从中我们不难发现，《麦田里的守望者》对美国年轻人的影响之深。

通读全文，我们不难发现，小说的主人公16岁的霍尔顿体现的是一种反英雄形象。他出身在一个富裕的家庭，但他的性格较为复杂，内心充满了矛盾。在学校中，他不肯用功读书，以至于连续四次被开除学校。从作者的描绘的学校状况我们可以发现，他之是所以不肯用功读书，其实是他对当时资产阶级现行教育制度的一种反抗，他不愿与学校中的那些伪君子同流合污，他有反抗现实，追求自己理想的纯洁一面。

在第四次被学校开除后，霍尔顿不敢贸然回家，只是只身一人在美国最繁华的都市——纽约游荡了一天两夜。在这期间，他住小客店、逛夜总会、滥交女友、酗酒······这次经历，让他接触到了社会上各种各样的人物，同时，也让他看到了资本主义社会的种.种丑恶，尤其是那些“假模假式”的伪君子。但是他又不得不对现实所妥协：他这一辈子最讨厌的就是电影，但在百无聊赖中又不得不在电影院里消磨着时间;他讨厌没有爱情的性关系，却又糊里糊涂地叫来了妓女;他讨厌虚荣庸俗的女友萨丽，却又迷恋她的美色，情不自禁地与她搂搂抱抱。最终，霍尔顿又不得不回到自己的家中，回到现实中。

在这本书中，有两处地方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一处是霍尔顿所唯一敬佩的老师所教他的信条：“一个不成熟的男子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英勇地死去，一个成熟男子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卑贱地活着。”当第一眼看到这句话时，不是觉得十分惊讶，怎么他说的与平时父母、老师、社会上所宣传的所相去甚远，我们平时所接触到的往往是父母的期望、老师的谆谆教导，希望我们好好读书，出人头地，为自己的事业而奋斗终身。但细细一想，这句话正是社会中频那个的一些人的真实写照。不可否认的是，我们周围固然存在一些为了自己的理想，为了自己的事业而奋斗终身的人，每年的“感动中国”评选的人物中，我们都能发现这样的人，如某某教师放弃了在城市优越的生活工作环境，而到农村相对落后的中小学教学，为的就是能够让更多的孩子上学，也许是我太过悲观，我总感觉自己听到的负面消息更多。报纸上经常会报道一些这样的消息，如某某公司职员受到了上司的欺辱，但为了能够保住自己的工作，只能当做什么都没有发生过······生活中我们周围的人，大部分都是利己主义者，当然也包括我自己。每当我遇到个人利益和他人利益相冲突的时候，我总会下意识的先考虑到自己的利益。我国的经济正在迅速的发展，我们更加需要那些“不成熟”的人来实现国家的繁荣。

第二处就是霍尔顿那个美好的理想：“有那么一群小孩子在一大块麦田里做游戏。几千几万个小孩子，附近没有一个人——没有一个大人，我是说——除了我。我呢，就在那混帐的悬崖边。我的职务是在那儿守望，要是有哪个孩子往悬崖边奔来，我就把他捉住——我是说孩子们都在狂奔，也不知道自己是在往哪儿跑。我得从什么地方出来，把他们捉住。我整天就干这样的事。我只想当个麦田里的守望者。”曾经看到有人这样评价这段话：“悬崖”上是孩子纯真的童年，“悬崖”下则意味着世故的深渊。在我看来，这样的评价还是有一定的现实依据的，在《麦田里的守望者》之前，美国文学总是将孩子的童年理想化，孩提时代永远是快乐而天真的，而正是《麦田里的守望者》的出现，真实地揭露了资本主义精神文明的空虚，打破了人们的幻想，而让人们重新回到现实中来。

有人认为《麦田里的守望者》是一本必读图书，成人通过本书可以增加对青少年的理解;青年人在阅读本书后则能增加对生活的认识，使自己对丑恶的现实提高警惕，并促使自己去选择一条自爱的道路。但另一方面，有人则严厉批评这本书，把它看作室洪水猛兽，说主人公满口粗话，张口“他妈的”，闭口“混账”，读书不用功，还抽烟、酗酒、搞女人，从而认为本书的内容“猥亵”、“渎神”，有些图书馆曾一度将本书列为禁书。有一句话说的好，“是金子总是会发光的”，经历了时间的考验后，大多数中学和高等学校已把本书列为学生的必读课外读物，许多公共学校还以它为教材。这部小说出版后，至今影响不减，总销量已超过千万册。它在当代美国文学中的地位也日益巩固，被称为“现代经典”。越来越受到文学评论界的重视。

在我看来，其实无论是成年人还是孩子，老师还是家长，都能从中获得启示。

首先说说老师，在这本书中，学校里的老师只是不断地强迫学生用功读书，以便将来能有一个好出路，但在他们最需要寻求精神寄托的时候，在那样的生活环境中，学生又能从他们身上得到什么帮助?结果是可悲的：学校里的老师大部分都是一些势利的伪君子。就拿学校的校长哈斯先生来说，看见有些学生的家长开了汽车来接自己的孩子，他就跑过去跟他们握手，巴结他们;看到些平常的家长，只是假惺惺地朝他们微微一笑，就去跟别的家长说话了。在这样一个假仁假义的校长带领下，学校会成为什么样子，不用说都能明白。老师的职责在于育人，不仅仅是传授他们知识，在我看来，更重要的是塑造一个精神寄托，有崇高理想的人。物质世界不论发展的多高，精神世界的匮乏，都不能成为一个真正的人。

再从我们学生的角度来说，俗话说的好“近朱者赤，近墨者黑”你身边的一些人往往会影响到你今后的发展。在书中，霍尔顿身边的都是些不求上进的人，过着浑浑噩噩的日子，贪图虚荣的人。有这样的人在身边，慢慢地，我们也会染上那些恶习，一旦染上，那后果不堪设想。因此对于我们来说，交友必须要谨慎，不要一失足成千古恨。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书心得体会篇四**

书中的主人公，十六岁的霍尔顿，生活在一个中产阶级的家庭中，正事这样的家庭，他不爱读书，甚至厌恶学校，对学校的一切充满了烦腻感，以致多次被学校开除。最后一次被开除，因为没有到放假回家的日子，还不想让父母知道，所以，他在纽约游荡了一天两夜，在这期间，霍尔顿再次目睹早已看穿的成人世界形形色色的面具、阴暗、荒诞，感到极度的厌恶——在他的视线所及，对人性被扭曲的厌恶，人性被多多少少地异化成一种滑稽而令人失望的表演。

小说的背景是上世纪五十年代的美国，正是一个相当混乱的时期，而二战的阴云尚未散去，冷战硝烟又起。一方面科技发展迅速，另一方面，人们缺乏理想，意志消沉，在自己无力改变的社会大背景下，过着浑浑噩噩的生活。就这样，“垮掉的一代”出现了。霍尔顿也是其中一员，他抽烟酗酒，不求上进，但是，他还不至于沦落到吸毒、群居的地步，因为在他心底，一直还存在有美丽而遥远的理想——做一个“麦田里的守望者”。

而现在纵观我们生活的国家，生活的这个时代，不也正处于巨大的变革之中吗?一切都在日新月异的发展。从某种意义上说，这与五十年代的美国确实有些相像。社会不断进步，人们的思想观念也随之发生变化，许多人开始迷茫、消沉，他们逐渐遗忘自己的理想，没有了最初的热情，开始向往平庸。

我们是一群生活在新时代的孩子，自然已经习惯了困惑和烦恼，但是我们应该集中精神看准我们的前方，我们的路。我们应该是一群有理想有抱负的人。假如霍尔顿没有他纯洁的理想，那他就会堕落到底，是他的理想让他活下来。理想是人的指路明灯，它带着人走向未来，走向光明。我们的人生才刚刚开始，纵然生活让我们这代人有些迷惘和彷徨，但一切不过是暂时的，不久都会过去，我们现在需要的，就是我们的理想。

像霍尔顿那样，“有那么一群小孩子在一大片麦田里做游戏。几千几万个小孩子，附近没有一个人——没有一个大人，我是说——除了我。我呢，就站在那混账的悬崖边。我的职务是在那儿守望，要是有哪个孩子往悬崖边奔来，我就把他捉住——我是说孩子们都在狂奔，也不知道自己在往哪儿跑，我得从什么地方出来，把他们捉住。我整天就干这样的事。我只想当个麦田里的守望者。”很喜欢这样的话，他希望把每个纯真的孩子都从虚伪中拉出来，希望他们纯洁的心不要受到社会这个大染缸的污染，他想像猎人一样捍卫着他所认为的净土。这是霍尔顿的理想。这样的理想也许不远大，可是我们的生活中难道不是真的需要这样的守望者吗?而我们每个人其实也就是一个“麦田里的守望者”吧。这样的工作虽然会枯燥，但是我们首先得把这样的小事做好了，才有能力去做大事。虽然每个人的心中或许会有一种一剑寒九州的英雄主义情结，但还是像霍尔顿这样做一件真正有意义的事情吧。

我想这也是霍尔顿可爱的地方：尽自己最大的努力去守护一种美好，这才是真正的大善良，这种大善良让霍尔顿在颓废中也显得那样的可爱，就像在一片沼泽地中让我们看到了闪光的美好的东西。

让我们守望着自己的麦田，做自己的“麦田里的守望者”，有理想就有希望，希望就在明天，而明天会更美好!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书心得体会篇五**

我爱我的家园，并不是因为那里有成群结队的牛羊，也不是因为那里有无穷无尽的宝藏，而是缘于那澄澈的蓝天和氤氲的绿地。

告别都市坚硬的柏油路，我踏上了回乡的泥泞。灰蒙蒙的天底下，偶尔飞过一两只小鸟，倦怠而迷茫;偶尔飘来一阵阵土气，恶浊而清香。这种鸟?这种香?是那样熟悉，又是那样陌生。自然把人的思绪引向了渐行渐近的家园。

在我的记忆里，家园有着美丽的倩影：天空是它美丽的华盖，有着宝石般的湛蓝色;大地是它美丽的衣裙，有着碧玉般的草绿色;清澈透明的水底，映显出更美的肌肤。春天，它象多情的少女，翠绿中点缀着姹紫嫣红;夏天，它象萌情的青年，莽撞中显示着阳刚之气;秋天，它象温情的贵妇，成熟中流溢出珠光宝气;冬天，它象肆情的作家，把所有的梦揉碎，只留下一片蓝天，一片净土。于是，新的梦开始孕育。不久，星星点点的绿浮现，好象缠绵悱恻的梦将醒，内心潜滋暗长着说不明道不白的痒。

剧烈摇晃的车身，起伏颠簸的道路告诉我快到家了。车窗外，漆黑的夜色中散点着几处灯火，忽上忽下，忽左忽右，杂乱无章;静谧的空气中飘荡着几句响亮的人声，忽远忽近，忽高忽低，清晰可辨。这就是我再熟悉不过的家园。

清早，一阵隆隆的机器声碾碎了我的好梦。推开门一看：没有了良田美池桑竹，取而代之的是厂房红土断木;没有了小桥流水枯藤，取而代之的是大桥污水电缆;没有了蛙声蝉鸣鸟叫取而代之的是马达车鸣铁击。不!我要去寻找童年的家园。

记得每天早晨，我都爱追随着风的方向，在树林间跳荡，从不顾忌春寒夏热秋瑟冬冷。每天黄昏，我都爱循着草的清香，在绿地上嬉戏，从不在乎日落天黑云遮霞匿。你想想，仰躺在绿地上，四周簇拥着鲜花小草，头顶上是无边无际的碧蓝，耳畔还有此起彼伏的牛羊声，那真是一种无法言说的惬意。

我的蓝天，我的绿地，我山清水秀的家园啊!我将怎样守望你的明天?

前几天妈妈买了一摞书,其中《活了一百万次的猫》虽是一本图画书,也很短,但却讲述了一个道理。

是,在生活中不也是如此吗一天一天的,做一样的事情究竟有什意思呢一件事情做多了就会觉得腻,每天都要做一样的事情——早上起来吃饭,然后看电视,看完电视后写作业、练字,写完作业出去玩一会儿,回家再吃饭,中午玩电脑,去上课就算在新鲜的事情,一天一天的也会觉得腻,久了之后,就再也对一样事情没有感觉了。就像文中的猫一样——死了之后还能复活,但却没有自由,没有乐趣,一次一次的死,一次一次的活,这样一天一天去没有什乐趣!倒不如好好的活上一次,让成为的主宰,而不是让来为你定制一天一天的生活,干不想干的事情。在心爱的白猫死去时,虎皮猫宁愿死去,因为对他来说,没有了爱,再昏昏僵僵的过日子、昏昏僵僵的活一百万次、一亿次,又有什意义呢!?虎皮猫虽然没有再度的起死回生,但取得到了一条属于,让安排的命运,与其千百万次的像木偶一样的活,不如活一条有意义的命。即使生命只有一次,也可以放出自由、灿烂的光辉!!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书心得体会篇六**

“不管怎样，我老是在想象，有那么一群小孩子在一大块麦田里做游戏……我的职务就是在那里守望……我只想当一个麦田里的守望者……”——霍尔顿

这几天，我读完了《麦田里的守望者》，书中的每一句话，每个情节都把我深深吸引住了。

美国的20世纪50年代，是个相当混乱的时期，二战的阴云刚刚散去，冷战的硝烟又起了。美国虽然一方面科技在飞速发展，但另外一方面人们缺乏理想、意志消沉，在自己无力改变的大背景下，过着昏昏噩噩的生活，于是人们口中“垮掉”的一代，出现了。

霍尔顿就是其中的一员，他抽烟、酗酒、不求上进，但还不至于沦落到吸毒的地步，因为在他心底一直还有着一个美丽而遥远的理想：做一个麦田里的守望者。

有人说这本书抨击了资本主义社会的黑暗和人们精神世界的残缺，我对于这个评价不敢苟同，毕竟他并没有把矛头过多的指向资本主义的精神文明，也没有那么浓重明显的政治色彩，如果说得更准确些，它应该是一部青少年心灵的成长史，适合我们每个人细细品读。

我们生活的这个国度，这个时代正处于巨大的变革之中，一切都在日新月异的发展着，从某种意义上说，和那时的美国有些相仿：社会不断进步，人们的思想逐渐改变，但有些人开始迷茫，甚至走向了平庸、堕落。但我们这些青少年坚决不能这样，我们要有理想，有志向，我们要集中精力看准未来的路，为我们精彩的人生而努力奋斗！

抬头看看蓝天，它很宽广;低头看看大地，它很坚实;感受一下周围的环境，它很温暖。我们就是在这样美好与宽容的怀抱中长大，难道不应该珍惜吗?（赵宇轩）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书心得体会篇七**

《麦田里的守望者》是由美国作家杰罗姆·大卫·塞林格所著，原名为《thechacterintherye》，于1983引入中国，正式译名为《麦田里的守望者》。这是作家塞林格写的唯一一部长篇小说，以一个青少年的角度深刻的揭示了资本主义的腐朽的社会状态。

书中的主人公霍尔顿是个叛逆，对身边人和事都极其不满的16岁男孩。他对于身边发生的是感到迷惑，他心中找不到属于自己的真实存在感。对于他来说，在他的世界里，善与恶，好与坏，好像总是找不到一个固定的支点，使其平衡。因此，他内心极其痛苦，精神以及心灵都饱受摧残。在这种痛苦达到一种饱和状态时，他对自己最信赖的人，他妹妹说出了内心最真实想法：我要做一个麦田里的守望者！

对于主人公霍尔顿来说，就是在一片金灿灿一望无际的麦田里，那里有着成千上万的孩子在奔跑，而麦田的另一头是悬崖，孩子们不停地奔跑，随时都有可能发生危险……于是，主人公霍尔顿想当麦田里的守望者，这样就可以在孩子们遇到危险时及时守住孩子，把他们带到安全的地方。不论在什么时代，怎样的背景下，我们青少年都会经历一段精神上的困惑时期。而这部小说就是描述青年人的心理状态，并提出了一个关于“麦田里的守望者”的美好的畅想！就让我们每个人心中都永存一个这样的“守望者”并且努力成为一个“守望者”，成为能真正能净化他人心灵的人吧！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书心得体会篇八**

读完了《麦田里的守望者》一书，一个少年形象出此刻我的脑海中——他是大人们眼中的坏孩子，因为他所作的、所想的一切都“不像话”，他的成绩也是那样的糟糕，几乎没有人喜欢他……他就是全书的主人公——霍尔顿。

他的厌恶周围肮脏的世界——他厌恶伪君子，厌恶周围的虚假的人，却又不得不跟他们交往;他厌恶电影，却不得不在无所事事的时候去那里消磨时光……霍尔顿没有真正好的朋友，只有肮脏的“阿克莱”、表里不一的斯特拉德莱塔等室友，但他又不得不跟他们交往，他厌恶他们，却又无奈，他无法改变现状。他不想和他们同流合污，成绩自然会很差。他看不惯周围的世道，所以他苦闷、踌躇、彷徨，自我的心事也只能被自我扛着。

霍尔顿一向都期望自我能够变得很勇敢，但是实际却是他一向都很胆小，被别人欺负后只能在做白日梦的时候幻想着能够把他打败，他连一个瘦弱的女人都制服不了，更何况别人呢?他被学校开除后，都不敢贸然回家，蹑手蹑脚地回去还必须要躲避着父母。他一向都在用一些不切实际的幻想安慰自我，却没有胆量去做真正好处上的叛逆。

他是青春期的少年代表，从他的经历里能够清楚的看到与家长的代沟，家长总期望他像哥哥一样能够成为出人头地的人，但是他的理想也只是做一个麦田里的守望者，站在悬崖上，捉住不断奔跑的孩子。大人总认为霍尔顿是一个败家子，是一个不良少年。但他有自我的思想，在他那半成熟的心中还存留着点点梦想，即使它在那污浊的世道变得那样的细微渺小。

霍尔顿是明智的，是聪明的，他看透了社会的本质。他的朴素和善良，是他所在的年代很少的，虽然他的有些思想还比较幼稚，虽然他有许许多多的缺点，但他反抗现实、向往完美世界的纯洁的一面是不可忽视的。

作者借助笔下的霍尔顿，活灵活现的展现了自我的想法，用一个处于青春期的孩子的口吻讲述了一个关于那所谓“叛逆”的想法，讲述了成熟与不成熟之间的过渡，大人与青春期少年之间的代沟。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书心得体会篇九**

《麦田守望者》是美国作家塞林格的名著，其中谢幕时的一番话写出了作者心中的理想教育：“有那么一群小孩子在一大块麦田里做游戏。几千几万个小孩子，附近没有一个人——没有一个大人，我是说——除了我。我呢?就站在那悬崖边。我的职务是在那儿守望，要是有哪个孩子往悬崖边奔来，我就把他捉转—我是说孩子们都在狂奔，也不知道自己是在往哪儿跑，我得从什么地方出来，把他们捉祝我整天的就干这样的事。我只想当麦田里得守望者。”这番话我们仔细揣摩了一下，会得到一些启示。

第一、教育需要“顺性而为”，在于引导而非强制。孩子之所以能够无拘无束地做游戏，首先在于主人公给了提供了一个释放童心，张扬个性的精神家园——麦田，或者允许孩子们进入麦田，却有很多的规定。这样孩子们兴趣达不到极限，也不会有自由精神，更不会有创新精神，甚至会觉得恐喝。

第二、教育的成功的智慧在于找到支点，起学生的能力发展和生命成长。守望者并不是一名游戏的旁观者，而是敏感地发现了游戏中的关键点——悬崖，守候于此有四两拨千斤的功效。这不正是我们所谓的`抓住契机吗?智者与方法变是无形的支点。

“守望”是一种习惯，一种智慧，更是一种境界，一种品质。为了学生的成长，教育需要更多“麦田守望者”。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书心得体会篇十**

读完了《麦田里的守望者》一书，一个少年形象出现在我的脑海中——他是大人们眼中的坏孩子，因为他所作的、所想的一切都“不像话”，他的成绩也是那样的糟糕，几乎没有人喜欢他……他就是全书的主人公——霍尔顿。

他的讨厌周围肮脏的世界——他讨厌伪君子，讨厌周围的虚假的人，却又不得不跟他们交往;他讨厌电影，却不得不在无所事事的时候去那里消磨时间……霍尔顿没有真正好的朋友，只有肮脏的“阿克莱”、表里不一的斯特拉德莱塔等室友，但他又不得不跟他们交往，他厌恶他们，却又无奈，他无法改变现状。

他被学校开除后，都不敢贸然回家，蹑手蹑脚地回去还一定要躲避着父母。他一直都在用一些不切实际的幻想安慰自己，却没有胆量去做真正意义上的叛逆。 他是青春期的少年代表，从他的经历里可以清楚的看到与家长的代沟，家长总希望他像哥哥一样可以成为出人头地的人，可是他的理想也只是做一个麦田里的守望者，站在悬崖上，捉住不断奔跑的孩子。大人总认为霍尔顿是一个败家子，是一个不良少年。但他有自己的思想，在他那半成熟的心中还存留着点点梦想，即使它在那污浊的世道变得那样的细微渺小。 霍尔顿是明智的，是聪明的，他看透了社会的本质。

他的朴素和善良，是他所在的年代很少的，虽然他的有些思想还比较幼稚，虽然他有许许多多的缺点，但他反抗现实、向往美好世界的纯洁的一面是不可忽视的。

据说塞林格的《麦田里的守望者》这本书深刻细腻的刻画了青少年的思想。有助于我们了解他们的想法，读了之后果然如此，这应该说是一本好书。

故事跨度并不大，从主人公霍尔顿又一次被学校开除说开来。他的被开除的消息没有被家人发现的时候，霍尔顿决定去流浪。故事就讲了他流浪的两天两夜的经历。应该说这是一个世俗的眼光中让人头疼的孩子。他家境富裕，已经四次被不同的学校开除，作为一名中学生他吸烟喝酒满口的脏话，与同学打架，在他的眼中几乎没有可以值得高兴和尊敬的人或者事物。别人认为高尚的东西他统统认为低俗，思想偏激。

但是不可否认霍尔顿也是一个典型的形象，他的心灵深处有很多的东西是需要别人来理解来关爱的。不幸的是，他总是遇人不淑。潘西中学是人们公认的一流学校，但是在霍尔顿的眼中却充满了人与人的倾轧，猜忌。人们在这里谈论的最多的就是酗酒，女人，性。霍尔顿的心中充满迷惑。

他的父母对他充满了期待这份期待却让他感到一种前所未有的压力。所以在带领了校击剑队去纽约参加比赛，作为队长他却把重要的东西忘在了地铁上.这样的错误自然是不能原谅的.所以他就遭到了再一次的被开除.他对于被开除并没有太多的伤心，但是却害怕回家面对自己的父母.于是决定用他手中的钱去纽约玩两天.当他父母知道消息后无法不面对的时候再去面对.这是典型的青少年的思维.

在流浪的两天中他遭遇了很多的事情，也见到了形形色色的人.对于这些人他是怀着一种冷静的旁观者的态度，一种颓废的无聊的态度来面对的.不知为什么，读的时候有一种很难过的思绪在流动。一个人的心灵本来是很单纯，是可以看到世界的美好的，可是这个世界太多的黑暗，一个本来可以幸福的心灵却看到了太多的痛苦。所以霍尔顿不幸福。看这个书的时候的我也不开心。书评中说，这个人物形象抨击了资本主义社会的黑暗和他们精神世界的残缺。我对于这样的一个评价不敢苟同。我觉得它并没有把矛头指向资本主义的精神文明，没有那么明显的政治色彩。更准确的一点说，它应该是一部青少年心灵的成长史。

霍尔顿是一个善良的孩子。从他在宿舍里看到贫穷的同学拿了一个破旧的皮箱来装东西，为了照顾同学的自尊心而把自己的好的皮箱放在了床下;在纽约流浪的时候，看到几个修女募捐，他为自己捐了很少的钱而惭愧(其实他捐的并不少。);即使在空虚无聊的时候为了表明自己是个大人，他也因为那个女孩身上穿的漂亮衣服而感伤——他想到的是这个女孩去买这件漂亮的衣服的时候，别的人或许认为她是一个善良纯洁的女孩，而其实她却以这种方式来谋生——他为此而感伤。我们不难发现，霍尔顿的心灵深处有很多柔软的善良的东西在。所以虽然他很颓废，所看到的都是一些黑暗的东西——这并不是他的错，而是他所生活的那个环境的错。所以霍尔顿拥有那样的理想一点也不让人觉得奇怪，这正是他的可爱之处。

下面的这段话我收藏了，这是霍尔顿的理想：“有那么一群小孩子在一大块麦田里做游戏。几千几万个小孩子，附近没有一个人——没有一个大人，我是说——除了我。我呢，就站在那混帐的悬崖边。我的职务是在那儿守望，要是有哪个孩子往悬崖边奔来，我就把他捉住——我是说孩子们都在狂奔，也不知道自己是往哪儿跑，我得从什么地方出来，把他们捉祝我整天就干这样的事。我只是想当个麦田里的守望者。”很喜欢这样的话，这样的理想也许不远大，可是我们的生活中难道不是真的需要这样的守望者吗?而我们每个人其实也就是一个麦田里的守望者吧。这样的工作虽然会枯燥，但是我们首先得把这样的小事情做好了才是啊——虽然每个人的心中或许会有一种一剑寒九州的英雄主义情结——但还是象霍尔顿这样做一件真正有意义的事情吧。

我想这也是霍尔顿可爱的地方。尽自己最大的努力去守护一种美好这才是真正的大善良，这种大善良让霍尔顿在颓废中也显得那样的可爱，就像在一片沼泽地中让我们看到了闪光的美好的东西。

雨点打在浅灰的水泥地上，染出一个黑色的小斑。黑点一个个蔓延，很快覆盖了整个地面。雨把旋转木马那朱红色的顶棚敲得“啪啪”作响，几乎没过了木马转台放着的爵士音乐。为了避开这突如其来的倾盆大雨，所有的父母都躲在了转台的屋檐下。而你，霍尔顿，却仍然坐在旋木前的长椅上。雨水像透明的长线，顺着你头上深红色鸭舌帽的帽檐，流入你的脖子，浸湿你的风衣。但你并不在乎，你反而觉得那么快乐!你看着你的妹妹菲芯穿着篮大衣，她的金发被风吹起，像一阵阵麦浪;她骑着那只很旧的棕色木马，一圈圈地转个不停。你说她看上去好看极了，自己还险些大叫大嚷起来。你浑身在颤抖，但是你不知道这是因为雨水的冰冷，还是因为内心深处的颤动。我知道，你也许从来没有这样快乐过——即使是和你的女友在一起;即使是在你的梦想里。

你说你讨厌女友萨丽的虚荣庸俗。但是你承认吧，你抵抗不了她的美貌。你甚至在和她见面的突然间觉得自己爱上了她，简直想跟她结婚。可是你和她谈心，当她否定你的未来时，你又开始恨她。最后你在懊悔中又突然提出分手。你仔细想来，觉得整个事情有点好笑。你放声大笑起来，你的笑声又响又傻，你可以对天发誓你真是个疯子。你内心的矛盾正像雨水一样狠狠地拍打着你头上的鸭舌帽，雨水在你的脸上流成一道道酸酸的眼泪。你真的躲不了。

你说你要是不想把自己的肠子呕出来，就别去看这假模假式的电影。但是你承认吧，你仅仅是因为想消磨时间，就去看了你最痛恨的电影。你的精神世界已经极尽空虚，你甚至只能用电影来填补。你想要叛逆，但却成不了真正的叛逆。就像那北风吹掉了你的帽子，但你无论如何也改变不了风的方向，你只能够捡起翻倒在地上的帽子。你已经无力去反抗了，你只能向现实妥协。

你说你想到西部装作一个又聋又哑的人，用自己赚的钱在树林旁边造一座小屋，然后娶一个同样又聋又哑的美丽姑娘;当有了孩子之后，就给他们买许许多多书，亲自教他们读书写字。可是你做不到，因为你有一个爱着你和你深爱着的妹妹菲芯。她拖着一只自己几乎拖不动的大手提箱，说要和你一起走。你觉得自己快晕过去了。你用你最凶狠的语气告诉她绝对不能让她跟你一起去。但最后你为了哄生气的她，答应她你哪儿都不去，并让她去坐那个深藏着你们无限回忆的旋转木马。看着菲芯骑木马的样子，你终于开心了，你身边的风雨不再萧瑟，它在你的眼中近乎缠绵。但缠绕的还是那悠悠的矛盾和忧愁。你还是避不开这风雨。

你坐在长椅上，早已淋得像只落汤鸡。你曾对菲芯说，你只想当个麦田里的守望者，当在麦田里玩耍的小孩跑到悬崖边的时候，你就拉住他们，不让他们掉下深渊。你知道这不像话，你知道要真这么做父亲会要你的命，但又只想干这样的事。我也知道，你张口闭口脏话连篇，第四次被学校开除后过着浑浑噩噩的日子;但你看不惯这狂风乱雨的世道，你会在遇到善良的修女时慷慨募捐，你会去擦掉学校墙上下流的字眼，你还会帮一个陌生的小女孩紧溜冰鞋。你想要反抗，你有着质朴单纯的理想。就算你做不了麦田里的守望者，你仍然可以在风雨中守望。

你可以撑开一把伞，当孩子们经过时，你就把伞举在他们头上。他们就不会被风吹得发抖，不会被雨淋得打颤。他们会用稚嫩的声音说“谢谢你”。他们会用温热的小嘴唇在你湿漉漉的脸上轻轻地碰一下。你也会因此感到无比快乐。

真的，你真的可以这么做。我想你也会愿意。你会心甘情愿地帮助每一个孩子避开风雨。而且你要相信，雨过之后，一定会有阳光穿破云层，覆盖大地。当金色的阳光抚摸你的脸庞，即使你脸上满是雨水，你仍然会感到温暖。你会很期待这一刻吗?一定会吧。

所以，霍尔顿，无论你是在麦田里还是在风雨中，请你继续守望。守望那没有被虚假溺死的真挚，守望那没有被虚荣刺伤的质朴，守望那没有被庸俗涂抹的爱情，守望那没有被金钱名利包裹的梦想，守望所有纯洁而天真的孩子们。

进入20

\_\_

年后，我第一本阅读的图书是《麦田里的守望者》，说起来好笑，这本书是一个公众号里推荐值得阅读的书，在打开这本书之前，我对书中的内容一无所知，望名生意，以为是讲农场里面发生的故事，但随着这本书故事情节的展开，和我想象中的完全不同。

故事发生在美国的一个中学，主人公霍尔顿由于四门功课不及格，被学校开除了，他也厌烦了学校，厌烦了虚伪的校长和老师，厌烦了性格变态的同学，于是，在一个风雪之夜离开了学校，乘坐火车到了纽约，但他和父母约好是周三回去，所以在纽约找了个旅馆住下，在回家之前的几天，一直在纽约城游荡，他感到很孤独，想找个人打电话聊聊天，但在电话亭里呆了20多分钟，竟然没有可以打给的人，他孤独之际，到酒吧寻找热闹，但看到的都是一些变态的人和事儿，他为了摆脱孤独，约了朋友萨莉一起看歌剧，然后一起溜冰，他对萨莉谈起自己的理想，说想和她一起出走，到一个陌生的地方，然后他可以做工赚钱，然后他们可以结婚等等，萨莉对他的想法感到不可思议，然后他们不欢而散，霍尔顿又想到其他人，但都是些很无聊的人，他偷偷溜回家，唤醒已经睡醒的小妹妹，和小妹妹聊天他很开心，他非常喜欢自己的弟弟和妹妹，经常想到已经死去的弟弟，并保留着弟弟的遗物，一只写满诗句的手套，他对妹妹说，自己要到很远的西部去，要在那里生活等等，后来，他打算离开纽约之前约妹妹在见一面，告个别，谁知道妹妹却带着行李箱说要和他一起走，他怎样都说服不了妹妹，最后，只好妥协，他没有走成，又步入原来的生活轨道。

刚开始读这本书时，我完全没有搞清楚是怎么回事儿，简直是一头雾水，不清楚作者到底要表现的主题是什么，慢慢的，随着剧情的推进，随着霍尔顿处理事情的喜好和他的种种想法，我的思路渐渐明晰，霍尔顿，一个不愿意长大的孩子，他不想接触社会上消极阴暗的一面，不想和思想变态的人接触，他的心灵是纯净的，像个孩子，所以他和妹妹聊天感到很愉快，他想逃离这样的社会，他老是想象一大群小孩儿在一大块儿麦田里玩儿游戏，他站在悬崖边上，去阻挡那些会掉到悬崖下的孩子，做一个麦田里的守望者。他希望这个社会是纯净的，试图改变，但改变不了，所以想逃离，但也无法逃掉。

这也许就是一个人成长过程中经历的阵痛，正如文中所说：一个不成熟的人的标志是他愿意为了某个理由而轰轰烈烈地死去，而一个成熟人的标志是他愿意为了某个理由而谦恭地活下去。

“不管怎样，我老是在想象，有那么一群小孩子在一大块麦田里做游戏。几千几万个小孩子，附近没有一个人——没有一个大人，我是说——除了我。我呢，就站在那混帐的悬崖边。我的职务是在那儿守望，要是有哪个孩子往悬崖边奔来，我就把他捉住——我是说孩子们都在狂奔，也不知道自己是在往哪儿跑，我得从什么地方出来，把他们捉住。我整天就干这样的事。我只想当个麦田里的守望者。我知道这有点异想天开，可我真正喜欢干的就是这个。我知道这不象话。”

长长的小说到了尾声才第一次出现了与主题相关的描述，要命的是描述得还这么诗意温暖。是啊，原本一切美好的东西都是充满诗意的。荷尔德林说：“人生充满劳绩，但诗意地生活在这大地上。”一个十六的孩子用自己疼痛的成长经历洞悉了成人世界的一切虚伪，包括师长、室友、女友，甚至父母，唯一留在记忆力的美好就是逝去的十岁的弟弟艾里和他现在努力想要去保护的同样十岁的妹妹菲苾的种种言行。可谁又知道他们在这个充满虚伪的世界里终会变成何种颜色呢?所以有一方净土，有一个守护者就成了一个愿望了。小说最后让菲苾坐在旋转的\'木马上，那么单纯无邪，而守护在旁边的“我”连下雨了也不在乎，只有一种充实的快乐。此时的“霍尔顿·考尔菲德”是哥哥，更由先前的理想者变成了一个名副其实的行动者。他勇敢地担负起了守护的责任。

所以整个小说从逻辑层次上来讲，就形象地探讨了为什么——是什么——怎么做(麦田的守望者)的问题。“为什么”当然是重点，这是整部小说的价值所在。小说是反映社会生活的。人的成长是一个由纯真到虚伪的过程，所以我们的孩子或者我们的童年就成了宝贝，变得稀贵。真是莫大的讽刺，却又如此真实，生生地刺得人心疼。

《麦田的守望者》于我是一本老书，多年前就读过。年少时有点轻狂，似乎不买老塞林格的账，不喜他笔底下人物的玩世不恭、放荡不羁，便连带的不愿去细想文字底下的那份深沉与温情。昨晚一口气读完，夜不能寐，只为感动，发自内心的感动。我们的每一个孩子的成长都不容易，都值得让人放下一切的伪饰来呵护。但我们做得似乎远远不够，不管是家长还是老师。感谢老塞林格，让我们自惭自省，更让我们学会担当，担当起原本就应该属于我们的那一份责任。

最后要说的是，《麦田的守望者》是一本如《小王子》一样精彩的书。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书心得体会篇十一**

《麦田里的守望者》，很明媚的鹅黄底色封面，涂着一绺绺橙红碧绿的火焰，一如青春本身给予人们的印象，但读后的情绪所笼罩，呼吸着稀薄的氧气，莫名的悲怆袭上了心头。

小说主人公霍尔顿是我们身边随时可见的孩子，也是凤毛麟角的孩子，16岁的他抽烟，喝酒，与自己不能接受的轻浮女子交往，四次被学校开除，让很多正派人对他的优点也嗤之以鼻了。

但这一切唧唧歪歪，都可以以“无辜少年反抗压抑的社会秩序”的名义而被宽容，甚至被喝彩--据说后来美国有很多青少年刻意模仿霍尔顿--因为他是个少年。在青春的掩护下，颓废是勇气，懒惰是反抗。有一段时间甚至有人为此类文艺作品起了个类型名称，叫做“残酷青春”。我对这个名词没有多少好感，总觉得这是叛逆一个比较积极的说法。但眼前的这个霍尔顿却并不让人讨厌。

他的父母对他充满了期待这份期待却让他感到一种前所未有的压力。所以在带领了校击剑队去纽约参加比赛，作为队长他却把重要的东西忘在了地铁上。这样的错误自然是不能原谅的.所以他就遭到了再一次的被开除。他对于被开除并没有太多的伤心，但是却害怕回家面对自己的父母。于是决定用他手中的钱去纽约玩两天。当他父母知道消息后无法不面对的时候再去面对。

看到这里觉得有些熟悉，因为这是我们大多数青少年常有的心理。想赢，怕输，怕父母失望，失败了不敢面对。

我想这也是霍尔顿可爱的地方。尽自己最大的努力去守护一种美好这才是真正的大善良，这种大善良让霍尔顿在颓废中也显得那样的可爱，就像在一片沼泽地中让我们看到了闪光的美好的东西。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书心得体会篇十二**

我想，我们大多数人读完之后都会找到一些自己的影子，反正我就感觉他就是我的一个极端，只是我没有胆量把它变成现实。

虽然这本书读起来很怪诞，但是我觉得他的目的和主旨都是很明显的，那就是还我们的生活一片绿油油的麦田。朴实的麦田，微风吹过可以泛起绿色波浪的麦田。

我们都在伪装着生活。就像演戏一样，其实现实比电影更富有戏剧性，真正的我们才是演员。我们的检测技术越来越好，地图越来精确，你可以在大洋彼岸看清我手里拿着的冰激凌是什么牌子的，可以看清我脸上的痣，可是我们的心还真的是很远，我们素不相识。能把两个素不相识的人联系在一起的最典型的东西我只能想起战争，我们拿枪把另一个人的头打爆。

黑暗里更容易感到害怕，因为我们看不清周围的\'东西，我们的伪装就是让别人看不清我们，让别人害怕进而保护我们自己。霍尔顿多次提到他孤独寂寞的要命，人怕孤独，怕的要死。我们生来有一种被奴役的天性，我们幻想着隐居的生活，认为那是神仙的生活，可待到当真让我们自己一个人在孤岛上呆着的时候，我们却要天天盼着有船来把我们带走。有人说“孤独，是一个人的狂欢，狂欢，是一群人的孤独。”可是那是因为我们孤独的时间不够长，假设有足够的时间，我们会疯的，一定会的。

做人很累，是因为在别人面前活得累。其实，我们每个人都是很羞涩的，本质上没有什么区别，无论是在万人礼堂里滔滔不绝的演说家还是在只有两个人的寝室里面，两个人就够了，两个人就足以让你羞涩。让你披着一张皮生活。比如在小说里写老斯宾塞抠鼻子，比如当你确定那个人确实今天不回来睡觉，你想睡他的床之前却还是要问别人一句“他今天回来吗？”。

有一次在餐厅吃饭，一个同学的拉面被另一个同学碰翻了，然后我就看他们的两个的神情，被撞的那一个低着头红着脸只看着自己撒了一地的汤，撞人的那个则红着脸一面说对不起一面用手很不自然的摸着自己的后脑勺，我看完之后就只有一种想法，就是想让这个餐厅里的人在最短的时间内全都滚蛋。这样他们就不会感觉很窘。其实，我们也真不大注意他们究竟是怎么解决的，可是他们就以为整个餐厅的人都在看着他们，看着他们该怎么办，然后再把他们两个品头论足一番。

说起来我们都是很自大的，我们疯狂的爱着自己，也以为别人也疯狂的在乎着我们。我们最相信的永远是自己的看法，别人的再好我们也会找出一两个缺点来的，就算最后实在被证明我们实在是错了，心里反正是很不好受的。

你我都成了表面上的朋友，实际上，我们和周围的一切都在对立着，虎视眈眈的。想一想，我们身边有几个朋友，几个真正懂你的人，几个你想去懂的人。我们一面将自己全副武装，一面拿一把剑，瞅着别人有个地方露在外面，我们便刺过去，直到别人也都全副武装，任何人的拥抱都隔着冰冷的金属，成了冰冷的拥抱。

有朝一日，我们唯一能交给孩子的是怎么样让别人伤害不了自己，怎样在别人打过来一拳还过去一脚，生存的意义在于不受伤害。我们便再也没有了精力去干别的事了。

如果说人生是一场比赛，那么对手只应该是自己才对，可是我们拼命的爱着自己，并且感觉我们周围的任何一个人都会影响我们的幸福，而我们总想做那个最幸福的，于是，我们便总想证明别人没有我们幸福。所以，但凡别人遭了殃，我们看着只是一种快感，悲伤，也成了一种快感，我们会一边嘴里说着“这小孩真可怜，以后可怎么办呢”，但是实际上我们正在大嚼着他的痛苦，然后心里庆幸，“唉，幸亏不是我，我比他幸运多了”。

这个世界似乎也是充满了臭烘烘的味道，我们前进的路上好像挤满了人，一点空间都没有，要想往前边去，就要非把别人挤到后边去不行，我们活的太拥挤了。大家都不肯留出一点点空间来，因为害怕别人会抢占那份空间。我们全体都在麻木的被拽着朝一个方向走，当有一个人举起了反面的旗帜，我们便会齐心协力把他踩死。大多数人在一起，就是一群暴力。

我们的世界成了一个个孤立的高耸入云的山峰，我们在不同的峰顶上，彼此都看不见对方了却还在比着谁站的更高。我们拼命的和别人争，等到把别人统统踩在脚底下，当我们独自一人登上那铺着积雪的山峰顶上的时候，我们才痛苦地有时间去想一想，我们到底得到了什么，荣誉，至高无上的荣誉，可是当偌大的宫廷里面只有我们自己时，那荣誉还有什么意义呢，我们的荣誉我们的威严是为了给别人看而已。我们给自己留下了什么东西？只有漫无边际的寂寞。

霍尔顿谎话连篇，可是所有人都吃这一套。我们会苦口婆心的自以为是让别人理智些，可是我们自己理智吗，我们难道不是时时刻刻在撒谎吗，给别人撒慌，也帮着别人欺骗自己吗？到底我们谁是正常的人，谁又是真正撒谎的人。我们真的很可怜，整个世界就好像是一个巨大的骗局，我们说谎话，别人也明白这是谎话，但却是真真地喜欢的要命。更为可怕的是，我们还要告诉我们的孩子们要他们说谎，让他们融入说谎的大潮流中。

你可能会说实际中你就是要这样说才礼貌，生活需要技巧，需要艺术，可这是礼貌吗，是欺骗而已。一开始是谁规定我们对别人说好话是尊重？人的尊严到底是个什么东西，需要用谎言去支撑吗？我觉得真实比心里舒服重要的多，还是一个老问题，如果你这一辈子生活在一个谎言之中，直到你死了也不知道，在别人看来你很快乐的过着。你愿意吗？我反正是绝对不会愿意的，我宁愿要一个痛苦的经历。至少，他是真实的，知道被欺骗了的感觉总是不好的。

从一定程度上，我们成了一群奴隶，钱的奴隶，自己这张脸的奴隶。我们应该时不时的对金钱表示一下厌恶才对，有朝一日天上会掉下钱来，我想我会恶心死的。可能很多人会认为我用着金钱又说鄙视金钱的风凉话，对，是的，我离不开它，但它仅仅是一个工具。决不能让金钱冲昏了自己的头脑。我相信我们真正需要的东西绝对不是金钱，金钱是人创造的，人应该追求自己创造了的东西吗？我们真正需要的是精神上的安宁，因为真正能够收放自如的东西是思想的精神，而它恰恰能带给我们——自由。

我们真是太看的起自己了，还真把自己当做主人了，还真是，自以为是的家伙。本来人类的命运我不该操心，可是我会忍不住想，我们会以什么形式结束自己的旅程，很可能是自己毁灭自己。我就觉得现在西医独大将是一个大大的错误，我一直感觉西方人的办法好笨，非要将自己贬低到机器的程度，把大自然的恩赐当做是一部机器，身上的各个部分只是一个个简单的零件而已，人类确实是很自大的，以为自然界不过如此，认为她只不过是一部大的机器而已，我相信总有一天上帝会让我们知道，人类，不过如此。

人类是有自己的局限性的，我们永远也脱离不了自己的局限性，任意的让你的想象力驰骋吧，撒开欢儿跑吧，最终你还会是局限在你的思维里面。宇宙外面是什么，这句话本来就很幼稚，因为这还是一种空间概念。就像火箭永远有一个极限速度一样，我们永远也超越不了某些东西，比如说思想。

我们是失踪了，我们没有有信仰，有的只是丛林一般的法则，大家都在狂奔，但是没有方向，我们一生都在追求自由，可结果却缠的身上满是锁链。我们有太多放不下的东西，我们自己给自己带上脚镣，并逼着自己喜欢跳带着脚镣的舞蹈。

有谁在想着为自己设计一条锁链？可是我们带着的是别人给我们设计的，其实都一样。你锁住了我，我锁住了你。

我们到底应该怎么样活着，我的态度是要认认真真地活着，生活没有那么多调侃，也没有那么都废话。我们过一秒钟少一秒钟，我们来到这个世界上的第一秒，便是我们失去的第一秒。没有那么多的时间浪费在谎话连篇上面，浪费在欺骗上面，浪费在知识的垃圾里面。有的人一半的时间在镜子面前度过，却重来没有好好看看自己是什么样子。好的是我们有镜子照照自己的脸，坏的`是没有镜子能照照自己的心灵。

真希望我们能正经起来，好好的活。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书心得体会篇十三**

《麦田里的守望者》是美国作家塞林格写的小说。故事中的主人公霍尔顿是一个十分叛逆的男孩子，他3次被学校开除，在故事中，他被潘西中学开除了，原因是5门功课中有4门不及格，但其实，霍尔顿的作文写得非常好。

这本书的封面很漂亮，让我从许多书中挑中了它来看，淡淡的麦色封面，配上简单而富有诗意的字，显得是那么柔美的一本书。翻开一看，却让人大跌眼镜，这本书太特别了，脏话连篇，像起了气势或顺带说的，总会出现“他妈的”这样的字眼，这也能体会到霍尔顿到底是一个怎么样叛逆的少年。

霍尔顿厌恶学校，他说：“他们送我去学校，想让我出人头地，将来好买辆混账凯迪拉克。”他总是希望逃离现实生活而到自己理想的世界中去，却又一次一次被现实打击的失望彷徨，一次次的提醒着他，理想与现实之间是具有差距的。霍尔顿盼望做一个“麦田里的守望者”，他说：“有那么一群小孩子在一大块麦田里做游戏。几千几万个小孩子，附近没有一个人——没有一个大人，我是说，除我。我呢，就站在那混账的悬崖边，我的职务是在那儿守望，要是有哪个孩子往悬崖跑来，我就把他捉住——我是说孩子们都在狂奔，也不知道自己在往哪儿跑，我的从什么地方出来，把他们抓住。我整天就干这事儿，我只想当个麦田里的守望者。”看了这段话，我也能想象出他所描绘的情景，麦田是多么美啊，孩子就只是跑着，大人也只是守望着，活着就是活着，就这么在安静的麦田里安安静静的活着，多美好啊，别去管学校里的那些烦心事儿，多好啊。

可是，理想与现实总是隔着那么一条道，理想越丰满，现实越骨感。

我们现在这些孩子，早熟，懂得多，也容易叛逆，很容易做出不理智的事，我觉得这本书特别好，现在看来，像是发泄一般，把青春期痛苦的事通过这本书呐喊出来，我想我一定会留着这本书，等我再大一些时，也许看懂的就不止这些了，也许我能看懂更多的，深深的涵义。霍尔顿16岁，等我16岁了，再看这本书，或许我能理解他了，或许我比他更成熟了，看透他了。

我们也应该像霍尔顿一样了，不去叛逆，回到学校，回到父母身边，现在，我们的目的就是让自己优秀，理想与现实，总是会在生活中穿插着，当在现实中支撑不下去了，理想或许能给予一个鼓励，让心再次燃起希望。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书心得体会篇十四**

“不管怎样，我老是在想象，有那么一群小孩子在一大块麦田里做游戏。几千几万个小孩子，附近没有一个人——没有一个大人，我说除了我。我呢，就站在那混帐的悬崖边，我的职务是在那守望，要是有哪个孩子往悬岸边奔来，我就把他捉住……我只想当个麦田里的守望者。我知道这有点异想天开，可我真正喜欢干的就是这个。我知道这不像话。”主人公霍尔顿·考尔菲德，一个年仅16岁的矛盾男孩的简单梦想，我想应该是，而这应该是和标题相对应的。“孩子的笔记本我总是百看不厌”他喜欢的孩子，是一个充满童趣富有爱心而又纯洁善良的人。然而他又放荡不羁，不求上进，满嘴咒骂。嗯，这才是青春，谁的青春不腐朽的。

起初，我称这本书为“黄皮书”只因为封面黄色，粗略看过后，也许是为了麦田的颜色，青春的颜色，鲜亮明艳。霍尔顿总在想中央公园南头的那个浅水湖，他好奇湖里的鸭子到哪去了，是有人开卡车把它们运走还是自己飞走?因为看得粗略，一直都不明白为什么多次提到这件事，看完后又看了一下评述之类，也许浅水湖就是社会吧，而四季便是变迁，鸭子也就指人了。随着社会的变迁，人们到底会如何，而霍尔顿就属于里面的一类，他活在这个世界，却不属于这个世界，然而当金钱物质利益汹涌袭来，梦想不得不与现实接轨，小说最后霍尔顿还是没有去西部，由于妹妹菲苾等多种羁绊，回家后大病一场，病愈之后他开始走向这个社会，这个假模假式充满伪君子的社会。

他的老师安多里尼先生说过这样一句话：“一个不成熟的男子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英勇地死去，一个成熟的男子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卑贱地活着。”这大概就是成长的叛逆热情与稳重安定吧，就像霍尔顿与安多里尼先生。

看到最后会发现，这是霍尔顿的回忆，是霍尔顿接受精神分析医生的回忆，这是可悲的，但它又是青春的史诗，是反抗成人世界的宣言。

遵从本心。来日方长，我定当细细“品尝”。

《麦田的守望者》这本书买回在家里放了很久，一直很想读。朋友说这书文笔像是少年的对话般口无遮拦，可读后我竟觉得这青春的小说有些许伤感。

故事的内容很简单，主人公霍尔顿又一次被学校开除。他不想让被开除的消息被家人发现，于是他决定去流浪。在他流浪的三天中，他经历了许多，也见到了形形色色的人。霍尔顿是一个放浪不羁，思想偏激的中学生，在他眼中几乎所有的事都是虚假虚伪的，让家长头疼，让老师担心，是个典型的不良少年。

刚翻几页，文中毫不避讳的脏话便让我没有心情继续读下去。可当我读完后，我觉得这其实是一部青少年心灵的成长史，充满叛逆，不羁，放浪，渴望长大的心理，我对主人公霍尔顿的看法也有所改变。

霍尔顿其实是青少年心理的一个代表，都充满着些许叛逆心理，不高兴时以一种颓废无聊的态度来面对各种事情。在这年龄阶段对这青春的小说本应有所共鸣，可我竟有点伤感，有点心疼这个叛逆的少年。本应单纯，有活泼阳光心态的少年，竟对世间的一切那么漠然和极度厌恶，没有理想和未来，霍尔顿也许把这个世界看得太过虚伪和黑暗，所以他不幸福。

同时霍尔顿又是十分可爱善良的。他渴望长大，他在要酒时总是故意伪装成大人，不想让侍者看出他的真实年龄;在他流浪过程中，他给两个修女捐钱，后来又为捐的钱少而惭愧;他对妹妹菲苾是那么喜爱，那么呵护，在他认为晦暗虚伪的世界中，妹妹是他唯一知心的人。

“不管怎么样，我老是想像一大群小孩儿在一大块麦田里玩一种游戏，有几千个，旁边没人——我是说没有岁数大一点儿的——只有我。我会站在一道破悬崖边上——我是说要是他们跑起来不看方向，我就得从哪儿过来抓住他们。我整天就干那种事，就当个麦田里的守望者得了。我知道这个想法很离谱，但这是我惟一真正想当的。”这是书中唯一出现“麦田里的守望者”字眼的一段话，这也是霍尔顿真正内心的理想。我认为这里麦田其实就是指每一个人的青春少年，人们在青春中会迷茫，会丢失方向，会不知所措，有人会在青春这无际的麦田中迷失了自己。霍尔顿想做一个麦田的守望者，其实是他想要在他那迷茫的青春中找回丢失的自己，当他要迷失在青春里时，他想拉自己一把。我想这才是麦田的守望者真正的含义吧。

你要是在麦田里遇到了我，请别惊讶，年少的我也正在麦田中寻找理想。当快要迷失初心时，我想那位麦田的守望者也会拉我一把吧。

我们是失踪了，我们没有信仰，有的只是丛林一般的法则，大家都在狂奔，但是没有方向，我们一生在追求自由，可结果却缠的身上满是枷锁，我们有太多放不下的东西，我们给自己带上脚镣，并逼着自己喜欢这限制人自由的脚镣。

我们何尝不想去改变这个虚伪的世界，但是这个世界的规则却不允许我们这种想法的存在，他要把我们都同化为如他们一般虚伪的人。

我们的霍尔顿，那个书里长不大的霍尔顿，在离开这个城市之前，带他的小妹妹菲比去骑旋转木马。菲比骑在木马上，一圈又一圈地转起来。

霍尔顿险些大叫大嚷起来，心里实在快乐极了，他甚至都不知道是什么缘故，看着菲比穿着这么一件蓝色大衣，老这么转个不停，的好看极了。于是他答应菲比不离开这个自己深深厌恶的城市，之后的他被父母送进了医院，接受精神分析，还问他一些他无法回答的问题。却没人问问他他真正想的是什么，没人陪他去公园看看那里的野鸭子，冬天到底去哪里了，试着去理解他的世界。这些话，没有人听，他生了一场大病进了医院，之后也许会继续会去学校上学。书在这里也就写完了，后面发生了什么也没人知道了。

书里有这么一句话：“有那么一群小孩子在一大块麦田里做游戏，几千几万个小孩子，附近没有一个人——没有一个大人，我是说——除了我。

我呢就站在那混账的悬崖边，我的职务是在那儿守望，要是有哪个孩子往悬崖边奔来，我就把他捉住——我是说孩子们都在狂奔，也不知道自己是在往哪儿跑，我得从什么地方出来，把他们捉住。我整天就干这样的事儿。我只想当个麦田里的守望者。”

或许现在，我正在绿油油或是金黄的麦田里做游戏，不知所谓的往悬崖边奔去，每读一次《麦田里的守望者》都像是在悬崖边，在生死边缘被拉扯回路面上。

谢谢霍尔顿，给了我心底里最纯净的一片麦田。

《麦田守望者》是美国作家塞林格的名著。16岁的中学生霍尔顿有着敏感、好奇、焦躁、不安、想发泄、易冲动的个性。这与我身边的人都很相似，他是我们心情的真实写照，他做的事情都是我们想做而又不敢做的。

从书中我也体会到了教育需要“顺性而为”，在于引导而不是强制，也就是大人们常说的“读书只有自己要了才读的好，靠别人逼是没有用的”。孩子之所以能够无拘无束地做游戏，首先在于主人公给了提供了一个释放童心，张扬个性的精神家园——麦田。这次的语文月考中，有一道类似主题的题目，就是让我们体会只是不可能永远是老师灌输给你的;而一个月左右前，在某个语文的讲座上，我也曾看到过内容类似的文章，其中很明确的给出了一个精辟的结论——教是为了不教。仔细想想一点也没错，我们现在学的不仅仅是知识，更重要的是做人。

理想是人生的路灯，它带着人走向未来，走向光明。我们的人生才刚刚开始，纵然生活让我们这代人有些迷惘和彷徨，但一切不过是暂时的，都会过去，我们现在最需要的，就是我们的理想。

是的，有理想就有希望，希望就在明天，明天会更美好!

《麦田守望者》是美国作家塞林格的名著，其中谢幕时的一番话写出了作者心中的理想教育：“有那么一群小孩子在一大块麦田里做游戏。几千几万个小孩子，附近没有一个人——没有一个大人，我是说——除了我。我呢?就站在那悬崖边。我的职务是在那儿守望，要是有哪个孩子往悬崖边奔来，我就把他捉转—我是说孩子们都在狂奔，也不知道自己是在往哪儿跑，我得从什么地方出来，把他们捉祝我整天的就干这样的事。我只想当麦田里得守望者。”这番话我们仔细揣摩了一下，会得到一些启示。

第一、教育需要“顺性而为”，在于引导而非强制。孩子之所以能够无拘无束地做游戏，首先在于主人公给了提供了一个释放童心，张扬个性的精神家园——麦田，或者允许孩子们进入麦田，却有很多的规定。这样孩子们兴趣达不到极限，也不会有自由精神，更不会有创新精神，甚至会觉得恐喝。

第二、教育的成功的智慧在于找到支点，起学生的能力发展和生命成长。守望者并不是一名游戏的旁观者，而是敏感地发现了游戏中的关键点——悬崖，守候于此有四两拨千斤的功效。这不正是我们所谓的抓住契机吗?智者与方法变是无形的支点。

“守望”是一种习惯，一种智慧，更是一种境界，一种品质。为了学生的成长，教育需要更多“麦田守望者”。

“我只想当一个麦田里的守望者”。霍尔顿，这个十六岁的小伙子，远远望着前方大半辈子的路，默默地说。

考菲尔德·霍尔顿，是塞林格笔下塑造出最生动最深刻的形象。一个典型美国50年代的“富二代”，他拥有的明亮的眼睛，灵魂却被迫迷失在年代所造成的是是非非里。整本书短短的记录了一个十六岁的孩子内心中真正的想法，凭借仅仅几天的生活经历、夹杂着胡言乱语的往事和一句句玩世不恭的话垒成一部自传。

对于我们，他陌生又熟悉，有年轻的影子，描绘的年代却依然遥远。他有着复杂的心理，却同样单纯。霍尔顿一直处于骗与被骗之间，在与形形色色的人打交道时，他不愿撒谎，却不得不撒谎，或是忍不住;憎恶晦暗，却浸没在其中，无法自拔。

又一次被校方开除，霍尔顿心里肯定不好受。他在一个又一个城市游荡，脏话像在纽约的繁华中踢酒瓶，一打接着一打，叮当不停。他去拜访昔日的“良师”——他眼里的伪君子。那人告诉他自己有多么担心他的前途，念叨着他必定会对此遗憾。他想起在潘西的那些“朋友”——他口中的腐朽分子。他们虚度时光，习惯了生活在迂腐的条条杠杠中，没有目标，更没有思想，除了打架，就是闹事，没有别的，在“学校”这个监狱中四处传播“有钱就有了一切”的观念。

他去纽约，仗着身高能一次要啤酒，红酒，鸡尾酒，自己喝得烂醉;他稀里糊涂地约女友，看戏，溜冰，极庸俗，把钱花得精光。

一个人的十六岁，刚离开了童年，又看到了不远处喧嚣的成长通道，所谓“混沌的社会群体将产出更混沌的下一代”的预言，让他不知道怎样去面对，去承受，甚至找不到与他能聊上几句的人。“我觉得我要做的是，我要假装是聋哑人。这样的话我就不用跟别人进行什么破对话了。如果别人想告诉我点事，他们就得写在一张纸上给我……我要赚钱建一个自己的小木屋，余生就在那度过……我要定个规矩，谁都不能在这做什么虚伪的事，谁要做谁就滚。”面对不了现实，只有选择逃避。但这仅仅是霍尔顿的遐想，遥远而又荒谬，他便去找老菲苾寻求安慰——他的妹妹。

我挺喜欢他的妹妹，一个小机灵鬼。天真的孩子，只有她还保留着对霍尔顿的热情与同情，霍尔顿也一样，他对大部分人的评价都十分糟糕，唯独老菲苾，他什么都和她说。老菲苾作为霍尔顿的妹妹，年龄相差一大截，不过成绩倒是名列前茅，与她哥哥是迥然不同的形象。她善于想象，经常拿大人们的电影开玩笑，把生活里的事写进“威塞菲尔”的日记里(威塞菲尔是她给自己取的名字)，然后编成奇怪的故事。

当霍尔顿悄悄溜回家和老菲苾诉说时，老菲苾毫不犹豫地把圣诞节的零钱全给了他，霍尔顿说足够了，但老菲苾还是硬塞给了他。老菲苾有孩子的顽固，却不失爱心，但我们不知道老菲苾的纯真能够延续到什么时候。

给我印象最深的是霍尔顿穿过六十多条街的描写。霍尔顿不停地在城中穿梭，不停地疾走，似乎是他想要脱离整个世界。一刻也不愿意停止的霍尔顿，表面的玩世不恭无法掩盖内心的恐惧和愤怒。

我们有经历了岁月的考验，《麦田里的守望者》成为了经典，霍尔顿的自传让人们对这个社会多了一些认知，霍尔顿的颓废表现，也警示我们在人生中要走一条自爱的道路，社会的光明黑暗让每个人的命运跌宕起伏，但不管是绝望还是希望，都要咬牙坚持，动脑筋试图脱离这样的局面。贝多芬这么一个聋哑人也不是说“我要扼住命运的喉咙”么?或许去做一个又聋又哑的人有些悲观了。

“我只想当个麦田里的守望者。”这就是霍尔顿的心声。一个人的十六岁，不要害怕，不要彷徨。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书心得体会篇十五**

这本书是我暑假时看的一本书，因为之前一直有听说过这本书看的时候还是抱着一种十分期待的心情看的。刚拿到手的时候，发现它没想象中的那么后市，但是在我拿起这本书时，我没有想到这么薄的一本书会对我产生这么大的影响，使我感触很深，我觉得这本书的形式和内容都很出色。

美国的五十年代是一个相当混乱的时期，二战的阴云尚未散去，冷战硝烟又起。一方面科技发展迅速，而另一方面，人们缺乏理想，意志消沉，在自己无力改变的社会大背景下，过着混混噩噩的生活。于是，“垮掉的一代”出现了，霍尔顿就是其中的一员，他抽烟酗酒，不求上进，但是，他还不至于沦落到吸毒，群居的地步，因为在他心底，一直还存有美丽而遥远的理想——做一个“麦田里的守望者”。

我们生活的这个国度，这个时代正处于巨大的变革之中，一切都在日新月异的发展。从某种意义上说，这与50年代的美国确实有些相象。社会不断进步，人们的思想观念也在发生变化，很多人开始迷茫，消沉，他们逐渐遗忘自己的理想，没有了最初的热情，开始向往平庸。我们是一群生活在新时代的孩子，自然已经习惯了困惑和烦恼，但是我们应该集中精神看准我们的前方，我们的路，我们应该是一群有理想有抱负的人。假如霍尔顿没有他纯洁的理想，那他就会堕落到底，是他的理想让他活下来。理想是人的指路明灯，它带着人走向未来，走向光明。我们的人生才刚刚开始，纵然生活让我们这代人有些迷惘和彷徨，但一切不过是暂时的，不就都会过去，我们现在最需要的，就是我们的理想。

是的，有理想就有希望，希望就在明天，明天会更美好！我也相信只要我们有一颗勇于追逐理想的心，总有我们成功的那一天！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书心得体会篇十六**

《麦田的守望者》是美国作家塞林格的名著，其中谢幕时的一番话写出了作者心中的理想教育：“有那么一群小孩子在一大块麦田里做游戏。几千几万个小孩子，附近没有一个人——没有一个大人，我是说——除了我。我呢？就站在那悬崖边。我的职务是在那儿守望，要是有哪个孩子往悬崖边奔来，我就把他捉转—我是说孩子们都在狂奔，也不知道自己是在往哪儿跑，我得从什么地方出来，把他们捉祝我整天的就干这样的\'事。我只想当麦田里得守望者。”这番话我们仔细揣摩了一下，会得到一些启示。

第一、教育需要“顺性而为”，在于引导而非强制。孩子之所以能够无拘无束地做游戏，首先在于主人公给了提供了一个释放童心，张扬个性的精神家园——麦田，或者允许孩子们进入麦田，却有很多的规定。这样孩子们兴趣达不到极限，也不会有自由精神，更不会有创新精神，甚至会觉得恐喝。

第二、教育的成功的智慧在于找到支点，起学生的能力发展和生命成长。守望者并不是一名游戏的旁观者，而是敏感地发现了游戏中的关键点——悬崖，守候于此有四两拨千斤的功效。这不正是我们所谓的抓住契机吗？智者与方法变是无形的支点。

“守望”是一种习惯，一种智慧，更是一种境界，一种品质。为了学生的成长，教育需要更多“麦田守望者”。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书心得体会篇十七**

近来，我读了《麦田里的守望者》这篇小说。小说的背景是20世纪50年代的美国。当时，美国处于一个相当混乱的时期，二战的阴云刚刚散去，冷战硝烟又起。一方面科技发展迅速，而另一方面，人们缺乏理想，意志消沉，在自己无力改变社会的失落情绪中，过着浑浑噩噩的生活。于是，“垮掉的一代”出现了，霍尔顿就是其中的一员。他抽烟酗酒，不求上进。但是，他还不至于沦落到吸毒、群居的地步。因为在他的心底，一直还存有一个美丽而遥远的梦想——做一个“麦田里的守望者”。由此，我想到了我们现在生活的这个时代。我们生活的这个国度，这个时代，正处于巨大的变革之中，一切都在日新月异地发展。从某种意义上说，这与20世纪50年代的美国有些相像。随着社会的不断进步，人们的理想、观念也在发生着变化。很多人开始迷茫、消沉，他们逐渐遗忘了自己的理想，没有了最初的热情，开始堕入平庸。我认为，越是在这样一个多变的时代，我们越是要坚守自己的理想，集中精神瞄准前方，做一群有理想、有抱负的人。是的，有理想就有希望。

《麦田里的守望者》

《麦田里的守望者》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书心得体会篇十八**

这本书是美国作家杰罗姆·大卫·塞林格的唯一一部长篇小说，书中描写了一个16岁的中学生霍尔顿考尔菲德从离开学校到纽约游荡的三天时间内所经历的一些事情。作品运用了意识流天马行空的写作方法，充分探索了一个十几岁少年的内心世界，《纽约时报》的书评写道：“在美国，阅读《麦田里的守望者》就像毕业要获得导师的首肯一样重要。”这本书在内容与艺术手法上都给予了我很大的震撼。

在作品的内容方面，主要通过展现霍尔顿这个人物，想离家出走，远离尘嚣，过田园般淳朴的生活;拥有自己的理想，想做一个麦田的守望者，看护儿童，但在现实生活中，他的理想却被一一打破。虽然只是对他被学校开除后三天之内经历的描写，但却细腻地展现出了这个少年的内心的矛盾：由阿克莱、斯特拉德莱塔等人代表的丑陋世界和由弟弟艾里、妹妹菲比及修女等人代表的纯洁世界在他面前展开，而他却发现后一种世界在不断消失，通过对这一个极小场景的描写，展现的却是对当时社会的批判。在现代工业文明中，人们迷失了自我，降低了自身的精神自由系数，崇尚着物质的生活，道德堕落，人们之间的情感越来越淡漠、虚假，在这个未成年的青少年眼中，成人的世界是虚伪、肮脏、“假模假式”的，而他便希望做那个麦田里的守望者，那里的孩子随时可能跌落悬崖，跌入那个虚伪的世界，但霍尔顿却愿意守护这些处于危险之境的纯真者，使孩子们不受精神的伤害，以小见大，用一个小的人物的一小段时间中的经历，表达了他不满于当时社会中道德堕落的情感，使作品得到了升华，引人深思。

在作品的艺术手法上，本书也与我读过的许多其他作品有很多不同，与马克吐温笔下的人物哈克类似，大量的方言口语的运用，更加口语化的语言，使作品更真实地反映了当时社会下青少年的内心真实想法，一针见血地表现出对社会的看法，给人以极大的冲击。本书的第二大特色就是采用了第一人称的描写手法，讲述仅限于霍尔顿的心理活动和感觉范围之内，而霍尔顿却是一个正在接受精神分析治疗的16岁少年，对周围的一切缺乏正确的判断，他离开学校游荡，不知道自己要干什么。这极大地否定了传统形式上的美学观念，使读者不自觉被霍尔顿的态度所牵引，增强了作品的感染力。所以，这本书在艺术手法上也有极强·的独特性，十分有价值。

书的结尾，霍尔顿看见在旋转木马上玩耍的纯洁的妹妹，得到了慰藉;而他后来又被送到了一家疗养院内，出院后，他又将继续回校学习。霍尔顿并不在乎他的成绩会怎样，而他那纯洁的心灵在那“假模假式”的社会中会怎样，也是一个未知的结局。但我也愿做一个麦田里的守望者，与霍尔顿一同看孩子们在麦田中无忧无虑地嬉戏。

**麦田里的守望者读书心得体会篇十九**

翻开j·d·赛格林的《麦田守望者》，封面的天空 是纯净的湛蓝色，一片金黄的麦田一直延伸到地平线的尽头。远方，一个孤独少年的守望身影在灼眼的阳光下倾斜着投在那大片的金黄上。

赛格林的书在他人看来活是一本“教育小说”。的确，主人公是一个大家眼里的“问题学生”，再被学校 开除后游荡于纽约街头。在这几天中，他看到并且看透了成人世界的种种丑恶，与他童年中那个理想的世界相去甚远。于是，他便幻想守望自己的最后一片麦田，做“纯真”的守护神。但现实的残酷最终逼得他精神崩溃，最后只得在疗养院度过余生。

不知道为什么，面对这本令教育家们争执已久的书，我却有一种想流泪的感觉。

合上书，封面上少年的背影又一次让我有些莫名的感动，眼角湿湿的。想起以前曾在哪本杂志中看到过一个名为“麦田守望者“的乐队，那群年轻人是因为共同的爱好——喜欢《麦田守望者》这本书才这样走到了一起。打开mp4，听着《在路上》，吉他朴质自然地音色顿时流淌出来，是那种令人怀念的调子。“我们没有理想/流浪没有方向/总是梦中麦田/守着一片金黄”主唱有些沙哑似经风霜的声音陡然使我联系到了那位的少年，在纷乱的闹市中坚毅地守望着心灵的最后一片麦田。

也许，他们不是这样……我的思考又渐渐退回遥远的历史长河中，我惊喜 地发现了许多“麦田守望者”们的身影在浪花中闪烁。庄子与濮水之畔守望，心如澄澈秋水，心如不系之舟。面对官场功名，他持杆不顾，保留了心中金黄的麦田；于是历史记录了他那至今还在茫茫天域回荡的声音：“往矣！吾将曳尾于涂中。”与之相隔百年后，凡·高在世界的另一端守望，他深爱着欧维尔那片灿烂的麦田。他的作品中便充斥着与这个世界不和谐的热烈，难以为世人所接受。他是在欧维尔的麦田中选择离去的。当夕阳欲颓，金黄热烈的麦田中一个最后的守望者绽放出自己最后的美丽，那片灿烂的麦田会陪伴他走向天堂。

他们是麦田守望者，在红尘滚滚、物欲横流的世界中坚守着心中的最后一块圣地。回望从前，许多“守望者”们站在风扬起的麦田边，目光坚定淡然，望向远方。尼采，北岛，海明威……大片大片的金色麦浪在我的记忆中摇曳。

我想，我也要做个麦田守望者。纵然会孤独，会寂寞，但我也想像赛格林笔下的少年一样，守望自己最后的麦田。

让我们成为麦田守望者吧。守望最初的纯真、善良，守望一片金黄。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